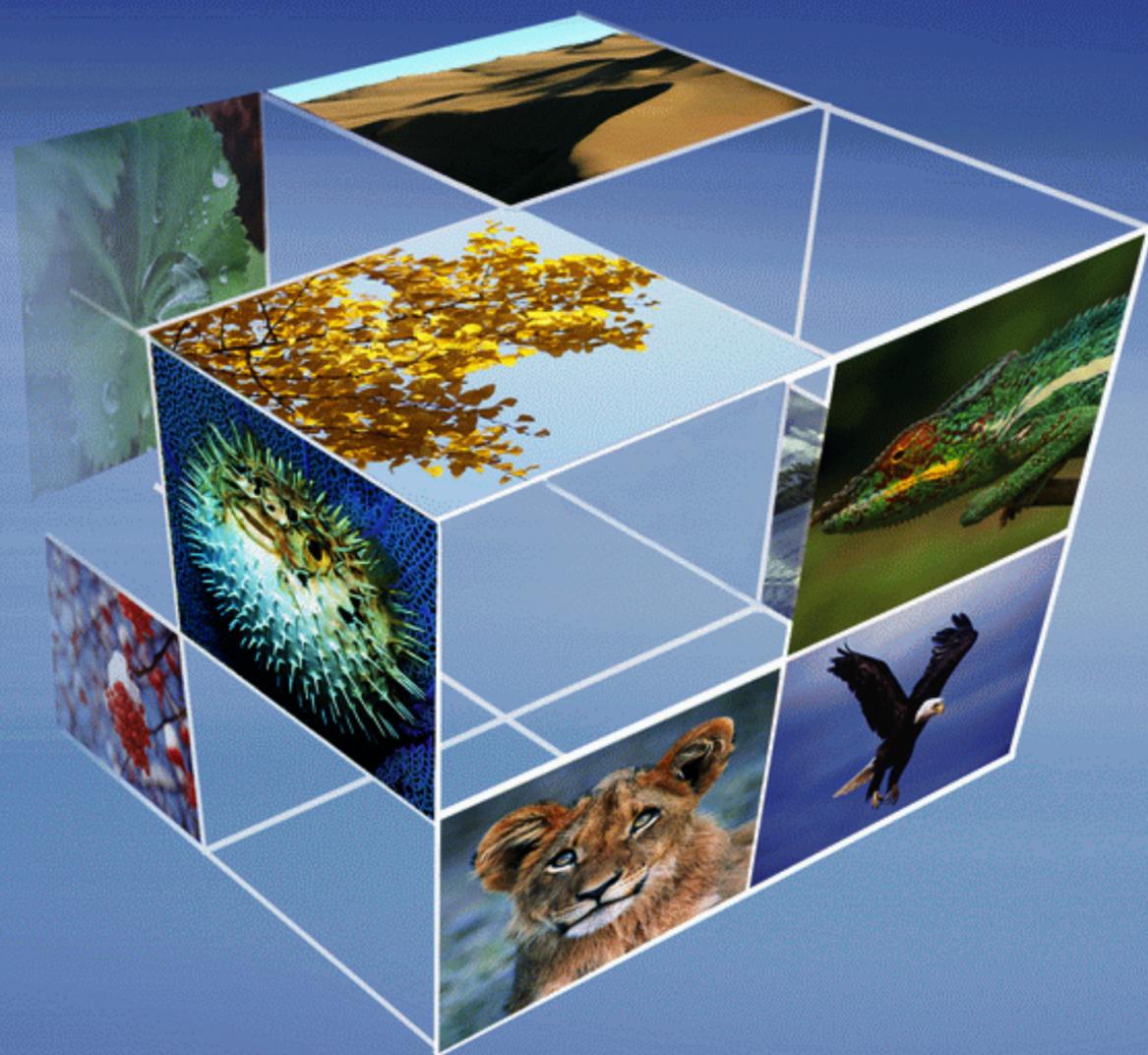


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

EU-CHINA BIODIVERSITY PROGRAMME



简报
BULLETIN



2006年11月

第1期

总第1期

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联合管理办公室

目录

一、项目背景

二、项目意义

三、项目结构

- 有效的项目规划、管理和监督
- 加强国家环保总局和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协调组的能力，协调各部门的生物多样性政策，支持政策层面的工作
- 通过战略环评和环境影响评价，使生物多样性融入其他有关政策
- 宣传和公众教育
- 示范项目

四、项目进展

- 召开项目启动会
- 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和联合项目管理办公室
- 召开“ECBP项目管理程序”培训会
- ECBP公开示范项目招标及短名单确定
- 中欧生物多样性战略研讨会

五、近期安排

- 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协调组评估
- 生物多样性评价暨《生态环境评导则》研讨会
- 示范项目第二轮评估

ECBP项目联络方式:

传真: 86-10-66532466
电子信箱: pmo@ecbp.cn
邮编: 100034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
赵登禹路277号
先锋商务写字楼506室
网址: www.ecbp.cn

首刊寄语

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ECBP)于2005年11月7日正式签署实施。在商务部、国家环保总局、欧盟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支持与帮助下，联合项目办公室于2006年5月正式成立并开始工作。项目通过增强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能力，完善相关的政策法规，开展地方示范项目以及宣传和提高公众意识等方面的工作，促进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生物多样性资源可持续利用。

目前，项目实施已进入正轨，各项工作正在逐渐全面展开。为及时、详细、准确地追踪项目实施进展，交流项目进展中成功经验，探讨解决项目进展存在的问题及其关键技术、手段和方法，特编辑“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简报。无论是作为项目的一个目标，还是项目实施所必须的工具和手段，期望《项目简报》促进大家沟通交流，得到大家宝贵的建议，弥补不足，促进项目更加有效实施，同时也把项目实施工作动态展示给大家，进一步得到大家的关注、了解和支持，参与我们的实施。深知《简报》只是手段、方法，交流才是我们真正的目的和归宿，愿《简报》能成为你我沟通交流的桥梁和纽带，热忱希望大家关心 ECBP 项目，提出意见和建议，踊跃参与。让我们共同为中国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和人类的可持续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一、项目背景

中国生物多样性在全球有着重要意义，在地区经济和文化价值上也有显著的意义。中国是全球十个“生物多样性特丰”国家之一，拥有全球约 10% 的物种。拥有许多珍稀、濒危物种，对人类、农业和医用都有着商业价值的物种和品种。最重要的是，因为中国地大物博，比大多数国家拥有更多样的生态系统，既有沙漠和雨林，富饶的平原和群山峻岭，也有草地和珊瑚礁。每一个生态系统中的多样性都是独特的，促进了社会经济发展。

过去几十年，随着经济飞速发展，中国生物多样性严重退化。森林、湿地、草地、沙漠和农业生态系统受到影响。这个趋势还在继续，许多生物多样性组成部分正受到威胁。生物多样性丧失会影响地方和整个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及中国对国际社会的承诺。尽管中国有很多扭转生物多样性丧失的例子，但它们对总趋势的贡献还是很小。直接威胁包括植被的破坏、土地和关键物种的过度开发、动植物栖息地的丧失、污染和分隔化、外来物种入侵。根本原因包括缺乏对生物多样性在中国社会经济发展中作用的认识，或即使有一定的了解，但缺乏制定和实施政策的机制。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于 1993 年批准了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承诺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其生物多样性。成立了由国家环保总局牵头、国务院 22 个部门和单位参加的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工作协调组，开展了一系列履行国际公约和保护生物多样性的工作。1994 年又编写了国家《生物多样性行动计划》，构建了一套关于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法律框架体系，在国家水平上建立了机构框架。

中国政府承诺在国内扭转生物多样性丧失的趋势，正着手建立与国际机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间的新型伙伴关系，总的目标就是要确保对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同时也要有利于扶贫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正是在这个背景下，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于 2005 年 11 月 7 日正式签署。根据协议，欧盟将向中国政府提供总额达 3000 万欧元的赠款，项目为期 5 年。

二、项目意义

“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对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利用有着重要的意义。该项目旨在通过加强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能力建设，建立生物多样性保护信息监测体系，扩大生物多样性保护宣传，推动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政策和法律体系的建设。为了实现预计目标，项目鼓励“一体化”、“创新”和“伙伴关系”，这三个词概括了该项目要采取的方法。“一体化”指中央政策与地方项目的纵向结合。生物多样性必须更切实地纳入社会经济各项政策和规划中去。社会各界应该把生物多样性放到讨论议题的重要位置。因此，提高公众和政府的意识至关重要，使他们认识到生物多样性的价值以及多样性丧失的消极后果。“创新”指开拓新的方法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伙伴关系”指开放式的项目执行方法。项目将邀请中国和国际伙伴加盟。这些重要组织的参与将充分发挥协同增效的作用。项目的成功及其影响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各合作伙伴和利益相关方在合作、分享知识经验和交流意见方面的成果。因此，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是将生物多样性融入政策和人类发展主流的一项积极举措，将对中国的生物多样性保护产生重大影响。

三、项目结构

“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总体目标是为中国生物多样性管理建立可推广的机制，为履行相关的国际公约做出贡献。该项目将开展五组活动，通过国家层面和地方层面的互动来实现总体目标。

1、有效的项目规划、管理和监督

涉及项目启动（人员聘用、建立配套设施和初期工作规划等）、实施（活动及其监测、评估和汇报）和获得预期成果。

2、加强国家环保总局和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协调组的能力，协调各部门的生物多样性政策，支持政策层面的工作

旨在加强部门良好生物多样性管理，提高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协调组的能力，建立有效的监督和反馈体系并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



项目建立自上而下的促进政策落实的机制，加强从国家级到省级以及从省级到地方级制定生物多样性计划和实施方案的机构机制。这些机制必须是能够推广的。每个部门都有自身从政策到实施的机构机制，即纵向因素，但部门间的协调即横向因素也要求在各个层次得到改善。协调包括与其他项目间的协调、非政府组织和任何相关的公众组织间的协调，这种协调工作可以在任何有需要的地方加强，从整体上扩展到个人及其需求和愿望。

3、通过战略环评和环境影响评价，使生物多样性融入其他有关政策（如通过加强其他部门的能力）

将加强国家环保总局内部的政策研究队伍的研究水平，并把研究范围扩大到所有部门的政策、立法及实施上。对于所有相关部门，项目将评估现有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国家政策，审查其效力、重叠和矛盾之处。项目也将鼓励建立若干类似但独立的机构，对所有相关部门政策、法律及其实施情况的环境影响进行独立评估，为完善更新政策提供依据。另外，项目也将审查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法律和条例，发现其空缺和问题。

4、宣传和公众教育

项目也致力于培养环境意识和建立环境信息与公开的平台。在一定程度上，提高环境意识是良好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基础。在国家水平上，项目将评估现有环境教育教程，提出在环境教育中增加生物多样性内容建议；准备关于生物多样性的培训课程并对相关官员进行培训。在省级水平上，项目将在选定的项目区召开各部门高级官员广泛参与的生物多样性讨论会并开展大量提高公共环境意识的活动，包括学校的课程、公众环境意识普及、企业利用次要生物多样性产品、搜集和推广生物多样性文化和传统等等一系列的工作。这些环境教育同样是可持续和可获利土地管理的前提条件。土地管理最直接地关系到农村贫困人口，通过民主反馈过程，将促进环境友好型社会管理。

5、示范项目

示范项目旨在检验国家政策及体制的实施效果。因此示范项目与该整体项目中加强政策制定部分紧密联系，旨在检验政策的实地效果以及政策对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效果，同时检验体制的实施情况。它将在中国不同的生态系统类型和多种多样的机构背景下实施，从省级到地方级建立起新型和可推广的机构机制，以促进政策自上而下得到实施，加强机构机制建立。另外，示范项目也将积极促进国际、国内、地方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等建立多方伙伴关系，并在国家层面上推动法律、政策、规划、计划、程序和措施方面的变革。在实地层面的政府部门有必要按照土地利用规划行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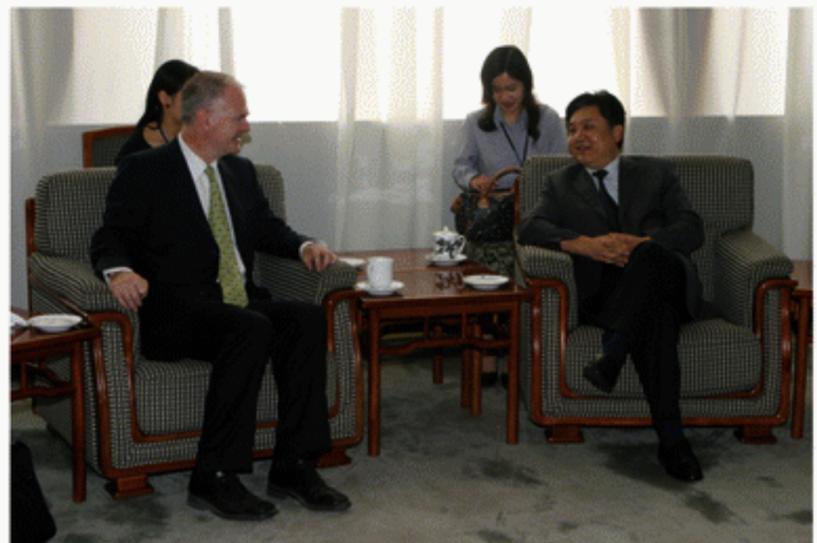
管理。这类规划应当是土地管理共同决策的结果。因此，示范项目的重点放在土地利用规划过程，要求在评价土地适应性和潜力的时候，同时要考虑生物多样性保护因素，这对实现合理的生态系统管理战略至关重要。地方政府和国家环保总局将协调有关省份的规划过程，战略性地评价学习过程，在此基础上起草新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系统管理和维护生态系统功能的政策。

示范项目对上述几个方面的示范结果将提升到一个政策层次，共同探讨跨部门和跨体制的机制，为生物多样性有关的政策的修订和改革奠定基础。

四、项目进展

1、召开项目启动会

2006年5月22日，作为“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纪念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商务部、国家环保总局、欧盟以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人民大会堂联合召开了项目启动会。国家环保总局吴晓青副局长、欧盟委员会驻华副代表兰斯·叶森（Franz Jessen）先生、联合国国家环保总局吴晓青副局长（右）与欧盟驻华副代表兰斯·叶森先生（左）在会前会谈



2006年5月22日，ECBP项目启动会



开发计划署驻华助理代表兼能源环境处处长 Kishan Khoday 先生（代表UNDP驻华首席代表马和励先生）、商务部国际司尹宗华副司长、财政部国际司巨奎林副司长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做了重要讲话。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协调组的成员部门和单位及国土资源部、水利部代表54人，部分省（市、自治区）的代表11人，世界银行、联合国粮农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等联合国系统代表10人，欧盟驻华代表团及英国、法国、芬兰、挪威等部分欧盟国家使馆代表13人、国内外合作机构、非政府组织代表18人、科研机构代表26人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研究讨论了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未來趋势，扩大了项目影响，提高了ECBP项目的层次。

2、成立项目指导委员会和项目管理办公室

按照项目协议，项目指导委员会、项目管理办公室（PMO）、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国家项目支持机构（COSU）已经成立，完成了项目办公室装修、人员招聘、办公室设备采购。从提高国家环保总局及其他履约单位实施生物多样性的统筹管理和协调能力出发，制定了项目框架和年度工作计划，为项目下一步活动实施奠定基础。

3、召开ECBP项目管理培训会

2006年7月4日，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管理培训会议在北京西苑饭店召开。来自商务部（MOFCOM）、国家环保总局（SEPA）、EU和UNDP的代表约24人出席了本次培训会。国家环保总局环境保护对外经济合作中心副主任、国家项目副主任宋小智女士首先致辞。她指出此次培训会的目的是为使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ECBP）项目办人员学习和了解项目管理程序，加强项目管理能力，按照项目文件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更好的开展项目活动。

宋小智副主任在ECBP项目管理培训会上讲话



4、探讨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与中国/全球环境基金OP12项目合作

2006年8月10日，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与中国/全球环境基金干旱生态系统土地退化防治伙伴关系（OP12）项目在OP12中央项目执行办公室会议室进行了会谈。双方项目办主要工作人员参加了此次会议，会议的主要议题是加强项目间的了解以及探讨双方合作交流。经过双方的项目介绍，与会人员一致认为两个项目间存在着诸多类似和紧密联络。双方将在信息共享、专题培训、专家信息以及网站交流方面建立起合作伙伴关系，从而扩大两个项目的影响力。具体达成如下一致：

合作1:	互相邀请对方参加项目组织的活动，进一步加深彼此间的了解
合作2:	积极促进两个项目在土地退化、生物多样性方面的信息和资料的共享
合作3:	在可能的情况下，双方合作举办专题讨论、培训和研讨会
合作4:	共享项目专家资源信息，通过邀请对方专家的形式，增强两个项目间的交流与结合
合作5:	在项目网站上设立对方的链接，扩大项目影响
合作6:	寻求双方共同的地方示范项目示范区，整合项目资源与基础

5、参与国合会生态补偿机制与政策国际研讨会

2006年8月24-25日，国合会生态补偿机制与政策国际研讨会在北京凯宾斯基酒店召开。项目首席技术顾问Spike Millington先生作了关于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主题报告，对项目情况作了全面地介绍，并阐述了项目与生态补偿机制和国合会之间的关系以及对今后合作发展领域的展望。此次会议是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重要的一次与外界交流的机会和平台，不仅提高了项目的知名度，并且在专家信息，政策评估等方面获得了大量的信息和经验。

ECBP项目首席技术顾问Spike先生在研讨会上介绍ECBP项目



6、与国家环保总局政研中心交流

2006年8月30日，ECBP项目办与国家环保总局政研中心在中日环保中心进行了会谈。会议主要议题是加强相互了解，交换意见，以及对今后可能合作领域的看法及展望。政研中心任勇副主任对其研究机制、管理体系、人员配备以及战略优势方面作了详细的介绍，其中在政策研究中的优势包括研究人员队伍、外部拥有学术资源以及在环保总局和环境经济及政策研究领域的优势地位。这些优势将是未来合作交流强有力的基础和前提。会后，双方均同意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合作。

7、向国家环保总局生物多样性项目领导小组汇报项目进展

2006年9月7日，外经办生物多样性项目进展汇报会在国家环保总局会议室召开，生态司万本太司长主持会议，来自环评司、规划司、国际司、法规司、宣教司及外经办有关领导及代表参加了此次会议。会议听取了外经办四处孙雪峰处长关于ECBP项目进展的汇报以及需要总局协调的问题。参会领导充分肯定了项目目前的进展，并对今后的工作进行了讨论，并作了指示。



8、欧盟（EU）和联合国发展计划署（UNDP）代表访问项目办

2006年9月19日，欧洲联盟欧洲委员会（EU）驻华代表团 Stefan Agne 先生、陈民女士及联合国发展计划署（UNDP）Kishan Khoday 先生、郭寅锋先生访问项目办公室并与项目办座谈。在听取了项目进展情况后，代表们对项目目前存在的问题和困难进行了讨论，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解决办法。

9、组织欧盟官员对湖北神农架自然保护区进行考察

2006年10月23-25日，在中欧生物多样性战略研讨会召开之前，应项目办邀请，欧盟环境总司Miko司长等三位欧盟官员对湖北神农架自然保护区进行实地考察。通过对当地生物多样性及其保护情况的了解，官员们一致认为神农架自然保护区自然资源丰富，生态景观怡人，但有效生物多样性保护亟待加强。他们建议保护区应在基础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生态补偿和引入外国专家等方面采取积极措施，以保证其丰富的生物多样性及生态平衡。

10、举办“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战略研讨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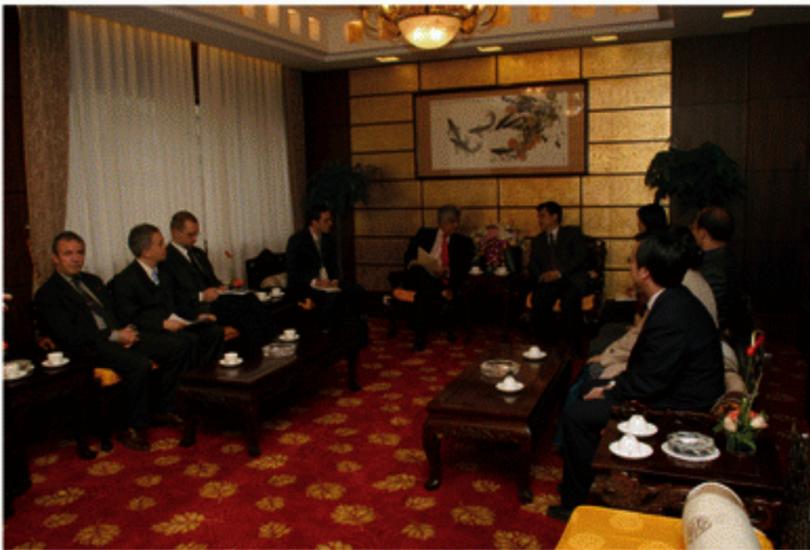
2006年10月26-27日，“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战略研讨会”在北京兆龙饭店召开。来自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协调组各成员单位，欧盟驻华代表团、挪威驻华使馆、意大利驻华使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部分国际国内非政府组织，有关科研机构 and 大学约120余名代表参加了会议。此次会议是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领域一次非常重要的国际交流机会。国家环保总局吴晓青副局长、欧盟驻华代表团塞日·安博大使、商务部国际司尹宗华司长、环保总局生态司万本太司长、欧盟环境总司米高司长出席了会议开幕式并致辞。国家环保总局环境保护对外合作中心宋小智副主任主持了第一天和第二天的全体会议并致闭幕辞。

此次会议加强了ECBP项目在国内和国际信息方面的交流，也为中欧双方在未来生物多样性保护领域的合作开启了新的思路和方向。

国家环保总局吴晓青副局长（中）在会前接见欧盟环境总司米高司长



国家环保总局吴晓青副局长会见欧盟驻华赛日·安博大使



国家环保总局生态司万本太司长与欧盟环境总司米高司长等会谈



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战略研讨会



11、征集示范项目

在项目框架下，欧盟赠款2100万欧元用于中国中部、西部和南部实施一系列示范项目。经商务部、国家环保总局、欧盟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多轮沟通与协商，示范项目选择办法已经确定，地域主要集中在中国中部、西部和南部的19个省（市、自治区）的荒漠生态系统、高山及高原生态系统、热带、亚热带和温带生态系统、农业生态系统及药用植物产区。将选择

不同体制和生态条件的地区开展，通过一系列创新性的示范项目加强省级和地方层面的体制建设，并为国家层面的法规、政策制定和决策提供实践依据。有关征集示范项目的信息已于2006年7月29日在相关的国际(如The Economists)和国内(如China Daily等)新闻媒体及包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华代表处、商务部、国家环保总局在内的网站上公布。



12、召开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示范项目申请说明会

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 (ECBP) 示范项目申请说明会分别于8月29日、9月5日和9月7日在北京、西宁和贵阳召开。会议由国家环保总局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UNDP) 驻华代表处共同组织。来自商务部、国家环保总局、欧洲联盟委员会 (EU) 驻华代表团、UNDP 驻华代表处等机构的代表出席了这些会议并讲话。有来自相关部委、相关地方行政部门、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国内民间团体、国际非政府组织等机构和组织的近150名代表参加了这些会议。

召开这些说明会的主要目的是现场解答与会人员所提出的与示范项目申请有关的问题。在说明会上，UNDP 驻华代表处的代表介绍了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的总体情况，项目支持机构 (COSU) 主任就示范项目的申请过程及注意事项进行了详细的介绍。之后，与会者就自己关心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提问，来自商务部、国家环保总局、EU 驻华代表团、UNDP 驻华代表处的代表，以及项目支持机构的主任现场回答了他们的提问。代表们所提问题涉及与示范项目申请有关的各个方面，但主要集中于申请者的资格、配套资金等方面。通过这些说明会，许多受到普遍关注的问题都得到了很好的澄清和解答，极大的方便了示范项目的准备和申请。会后，COSU 还对这些问题及其答案进行了总结，并公布于相关网站 (www.undp.org.cn) 上，供各方参考。

8月27日ECBP示范项目申请说明会（北京）



13、示范项目申请书启封会议

申请书启封会议于2006年9月29日举行，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的主要合作伙伴中国商务部(MOFCOM)、国家环保总局(SEPA)、欧洲联盟欧洲委员会(EU)、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驻华代表处的代表出席会议并对所有项目文件的开封进行了监督。此次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示范项目征集活动共收到99份申请书。申请者包括国内外的非政府组织、政府机构、科研院所等。

项目支持机构(COSU)的工作人员根据项目的要求和标准，对所有申请材料进行了预审。其中14个项目由于严重不符合项目要求或缺少重要材料，不再予以进一步评估。总共85个项目通过了预审并进入独立赠款评审委员会(IGRC)的第一次评审。独立评审委员会的5名专家均由此项目的主要合作伙伴指定。

14、第一次独立评审委员会(IGRC)评审会议

独立评审委员会的评审于10月16 - 19日进行，国家环保总局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华代表处（由项目支持机构主任代表）联合主持了会议。独立赠款评审委员会的成员签署了保密协议，并进行了项目评审。在评审委员会成员给分的基础上，得出所有参加评审的项目的排名次序。

此后，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主要合作伙伴召开会议，在项目排序名次的基础上，同时根据项目地理位置、所涉及的生物多样性问题等方面进行了平衡，产生出一个候选项目名单。共有 29 个项目成功进入候选名单，并可进一步完善申请材料以备下一轮评审。

五、近期安排

作为欧盟在中国“十一五”期间实施的最大的生物多样性项目，项目的启动与实施又恰逢国家“十一五”规划实施的启动之年，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将从提高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协调组实施能力出发，与相关部委和国家环保总局各有关司（局、办）密切配合，找准位置，强化技术支持与服务职能，引进国内外先进管理经验，为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提供支持与服务。

项目近期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 1 评估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协调组及其秘书处的能力。由独立专家对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协调组，特别是作为其秘书处的国家环保总局的政策法规制定、协调、实施能力进行评估，并对如何完善提高提出建议。
- 2 评估生物多样性信息及建立数据库。对现有数据库情况进行基线调查，编写调查报告并建立相应的数据库，并根据中国生物多样性信息管理系统元数据标准，建立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信息管理数据库。
- 3 选择优先部门制定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及行动计划。明确项目的职责和支持作用，在进行必要的调研分析的基础上，协助制定试点部门的发展战略及行动计划，并努力在关键试点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或就某些焦点问题达成一致性共识。
- 4 更新《生态环评导则》。与国家环保总局环评司和工程评估中心一起，成立工作组，召开“生态环评导则研讨会”，旨在将生物多样性保护纳入到环境影响评价及战略环境评价体系中。
- 5 检查和评估与生物多样性相关的法规、政体。
- 6 制定《2007年项目工作计划》。将与国家环保总局项目总体计划、相关部委以及地方示范项目的重点工作相协调，为其重点工作提供支持。
- 7 召开项目指导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讨论2007年工作计划，拟批准ECBP项目示范项目等事宜。

8 第二次独立赠款评审委员会(IGRC)评审会议。基于项目支持机构(COSU)对候选项目的建议,候选项目申请者在得到通知后,将有25天时间对项目申请书进行修改。第二轮项目评审将于12月初进行,之后将产生出最终中选项目名单。申请成功的项目最早将于今年底或明年年初开始实施。

国家环保总局吴晓青副局长在“5.22 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纪念暨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和中国生物多样性伙伴关系框架B档准备金项目联合启动会”上的讲话

各位代表,各位来宾,女士们,先生们:

早上好!

首先,我谨代表中国国家环保总局,对出席今天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纪念活动及项目启动仪式的欧盟官员及欧盟各成员国驻华机构代表、联合国系统的代表、有关国家驻华使馆代表、非政府组织、和专家代表表示热烈的欢迎,对各位长期以来给予中国环境保护事业的关心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今天是第13个“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今年的主题是“保护干旱地区的生物多样性”。干旱地区占地球陆地表面的47%,拥有丰富和独特的生物多样性,但是由于降雨变化无常,其生态系统非常脆弱。中国的干旱、半干旱地区占全国面积的52.5%,这一广大地区的生物多样性有其独特的性质与意义。环境条件恶劣,加之人类不合理经济开发活动的影响,使这一地区的生物多样性保护面临严峻的挑战,许多物种处于濒危之中。

中国是世界上生物多样性最丰富的国家之一,这不仅是中国巨大的自然生命资源,也是世界的宝贵财富。中国政府高度重视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自1993年加入《生物多样性公约》以来,成立了由国家环保总局牵头、国务院22个部门和单位参加的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工作协调组,开展了一系列履行国际公约和保护生物多样性的工作。2003年,国务院又批准成立了以国家环保总局牵头、国务院17个部委组成的生物物种资源部际联席会议,以加强对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的协调。2005年初,国家环保总局牵头组织八个相关部门的专家编制《全国生物物种资源保护与利用规划(2006-2030)》,其重点是加强生物物种资源保护,并在保护的基础上持续利用生物物种资源。其它履约协调组成员单位也积极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农业部于2003年完成《农业七大体系建设规划》,其中的一个重要内容是“农业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体

系”,该体系明确提出了对草原的保护目标。国家林业局实施的六大工程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密切相关,是直接保护生物多样性的重大工程。2005年,还会同九个相关部门共同编制了《全国湿地保护工程实施规划(2005-2010年)》,该项规划将使50%的自然湿地得到有效保护。这些工作有力地促进了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可持续利用,为世界生物多样性保护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在实施国内生物多样性保护同时,中国也与联合国相关机构开展了紧密的合作。世界银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全球环境基金等对中国的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管理能力的提高做出了重大贡献。众所周知,中国的生物多样性和许多国家和地区一样,也面临着濒危和灭绝的速度加快、外来入侵物种危害加重、生物遗传资源流失严重等一系列问题。为有效的解决这些问题,有效的途径就是以国际合作项目为依托,借鉴国外成功经验,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吸引社会广泛参与。

中国生物多样性伙伴关系框架项目是由国家环保总局牵头,相关部门参加,利用全球环境基金赠款在生物多样性领域开展的第一个规划性项目。该项目旨在通过建立全面、综合、系统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合作机制和合作框架,协调国内外伙伴在中国的活动,指导我国今后十年乃至更长时间的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的国际合作。“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是中国政府、欧盟和联合国发展计划署在生物多样性领域最大的合作项目,是国家环保总局牵头,国家相关部委、各级地方政府和国内外相关机构或组织广泛参与的协作项目。该项目旨在通过加强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能力建设,建立生物多样性保护信息监测体系,扩大生物多样性保护宣传,推动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政策和法律体系的建设。

目前,中国的环境保护事业正进入一个历史性的转折时期。国务院不久前发布的《关于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环境保护的决定》,就是在认真总结国内外环境保护经验教训、深刻认识环境与发展规律的基础上,对今后五年和十五年我国环境保护的目标、方针和任务进行了规划,把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作为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第六次全国环境保护大会”上,明确提出要“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这是中国环境保护的战略性的、方向性和历史性的转变,充分体现了时代的要求,反映了人民的愿望,标志着中国的环境保护事业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

同志们,朋友们,13年前,中国政府本着对人类和子孙后代长远利益高度负责的态度,批准了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2005年4月27日又批准了



《生物安全议定书》，我们向世界做出了保护生物多样性、保障生物安全的郑重承诺。中国政府是负责任的政府，多年来在履行相关国际义务上做出了积极努力，开展了大量的工作。从制定法律法规，到建立管理与协调监管体系，从组织科研调查，到开展社会宣传和科学普及，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物安全管理在不断具体和深化，并形成了良好的社会氛围。我们将继续认真履行国际公约，积极借鉴国际经验，努力解决好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问题，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人类持续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最后，预祝会议圆满成功！

谢谢大家。



国家商务部尹宗华副司长在“5.22 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纪念暨中国 - 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和中国生物多样性伙伴关系框架 B 档准备金项目联合启动会”上的致辞

尊敬的吴晓青副局长、叶森 (Franz Jessen) 副大使女士们、先生们：

早上好！

今天，我很高兴与各驻华机构、国际组织及有关部委的朋友们一起纪念第 13 个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并正式启动“中国 - 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这充分显示了大家对生物多样性保护事业的高度重视，我希望今天的会议取得圆满成功。

环境与我们每一个人的生活密切相连，是人类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中国政府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在“十一·五”规划中，“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有效保护生物多样性，促进自然生态恢复”是未来 5 年的发展目标。在刚刚结束的第六次全国环保大会上，温家宝总理提出了“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指明了未来环保工作的发展方向。

环境议题是中国对外交流与合作的重要内容，也是欧盟对华发展援助的优先领域。近几年来，我们与欧盟共同实施了“中欧辽宁综合环境”、“中欧汽车尾气”等多个环保领域的项目，取得了很大的成效。这些合作为中国提供了资金和技术支持，更重要的是带来了先进的管理理念，提升了中国的管理水平，加速了中国的环保进程。在此，我谨对欧盟委员会提供的支持与帮助表示衷心的感谢！

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中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中国仍然是一个中低收入的发展中国家。在发展过程中，我们遇到了许多新的问题和挑战，发达国家上百年工业化过程中分阶段出现的环境问题，在中国近 20 年间集中出现。如何增强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全面建设和谐社会，是中国面临和要解决的重大课题。欧盟在这方面拥有非常成功的经验和先进的技术，都是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的。中国政府愿意继续在区域协调、法制建设、社会保障、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加强与包括欧盟在内的国际社会的合作。

希望大家共同协作，相互配合，探讨出一套符合中国国情的、可推广的生物多样性管理机制，实现项目的预期目标。

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努力，使我们的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空气更洁净、人与自然更加和谐！

谢谢大家。



国家财政部巨奎林副司长在“5.22 国际生物多样性纪念日暨中国 - 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和中国生物多样性伙伴关系框架准备项目联合启动会”上的讲话

尊敬的各位代表，各位来宾，女士们，先生们：

大家好！

非常高兴接受国家环保总局的邀请，出席今天的纪念活动和两个大型生物多样性国际合作项目的联合启动仪式，可以说，今天既是国际生物多样性纪念日，也是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国际合作历程中具有特别意义的重要节日。在此，我代表财政部对各位来宾表示热烈的欢迎，对关心和支持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经济取得了前所未有的增

长。尽管我国政府一贯重视环境保护和生态保护，并把环境保护作为一项基本国策，但是，过去二十年的经济发展总体上仍对环境产生了诸多负面影响，我国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正面临着严峻的形势和巨大的挑战。这些问题，前面的发言者都已有提及。

另一方面，我们也需要看到，我国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形势等各个方面都在经历着历史性变革，党中央和国务院先后提出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树立科学的发展观，国家的财政实力显著增强，这些都为我们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提供了难得的机遇。我非常高兴地看到，我们在这方面所取得的进展，以及在国际合作上取得的成就。

财政部是管理全球环境基金在华业务的窗口单位。全球环境基金在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领域已经并将继续发挥积极作用。从 1991 年到目前，GEF 已经在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国际水域等 5 个领域内为 40 余个中国 GEF 项目（不包括中国参加的区域项目和全球项目，不包括正在进行准备的项目）批准提供了约 5 亿美元的赠款，其中生物多样性领域获得的赠款额约为 14%。这些项目，在引进资金、技术和管理等方面为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做出了重要贡献。当前，在全球环境基金的支持下，财政部会同国家环保总局积极推动建立中国生物多样性伙伴关系的合作机制和合作框架，这个伙伴关系框架将是由国内外众多合作方共同制定的多层次、分阶段的新型合作框架。我们相信，中国生物多样性伙伴关系的有效建立将对今后中国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国际合作产生积极的影响和作用，也将为世界其它国家提供良好的示范。

今天，我们在这里举行两个项目的启动仪式纪念国际生物多样性日。我希望，今后，国内外相关各方共同努力和紧密合作，使两个项目的实施取得圆满成功，保护好生物多样性这一人类的共同财富！

最后，预祝会议圆满成功！

谢谢大家！



欧盟驻华代表团兰斯·叶森副大使在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纪念暨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 (ECBP) 启动会的开幕致辞

尊敬的吴晓青副局长，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柯祺善 (Khoday) 先生，各位来宾，女士们，先生们：

2006年3月5日，温家宝总理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做了政府工作报告。温总理强调“我们需要在全国范围内长期而广泛的开展创建资源节约型社会的行动，以提高公众节约资源的意识”。生物多样性是全国乃至全球的重要资源，它确实影响着我们每一个人 - 生物多样性对人类福祉的益处是无穷无尽的。

我们当中不乏致力于保护生物多样性的人，也有许多人知道生物多样性在人类发展过程中的重要作用，今天对这些人来说是一个令人激动的时刻。今天是国际生物多样性日，这是我们选择启动执行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的最佳时间。

请允许我告诉你们，在国际生物多样性日这天欧盟发生了什么。今天，欧洲委员会将通过一项新的政策文件，即“为了2010年的目标和未来，停止生物多样性的丧失”。该文件就欧盟在整个联盟范围内如何兑现2010年的承诺，以及如何对2010年以前在世界范围内降低生物多样性丧失速度做出贡献进行了说明。关于后者，该政策文件还提出了要在国际管理、贸易和发展合作方面的具体措施。我们希望这一新的政策进展也能给中国实现其2010年目标的工作带来启发。

中国的生物多样性不仅在全球具有重要意义，而且对当地也有显著的经济价值和文化价值。中国是世界上10个“生物多样性大国”之一，约拥有世界全部物种的10%。中国政府有决心扭转全国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局面。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将在制定生物多样性政策和战略以及实地执行这些政策战略向中国提供支持。

为了实现预计目标，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鼓励一体化、创新和伙伴关系，这三个词概括了该项目要采取的方法。“一体化”指中央政策与地方项目的纵向结合。生物多样性必须更切实地纳入社会经济各项政策和规划中去。社会各界应该把生物多样性放到讨论议题的最重要位置。因此，提高公众和政府的意识至关重要，使他们认识到生物多样性的价值以及多样性丧失的消极后果。

“创新”指开拓新的方法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伙伴关系”指开放式的项目执行方法。我们将邀请中国和国际伙伴加盟该项目。为此，对地方项目中欧项目将提

供50%的资金，这些项目将在中国的各个省实施。中国有许多从事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全国性、区域性和国家组织。我们真诚地希望会有一些重要的组织能参与到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中，以充分发挥协同增效的作用。该项目的成功及其影响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各合作伙伴和利益攸关方在合作、分享知识经验和交流意见方面做得如何。

我们渴望看到，国家、区域和地方在制定政策和决策时能自然地把生物多样性考虑在内。我们坚持推进这个理念，使生物多样性成为人们重视和关切的问题。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是将生物多样性融入政策和人类发展主流的一项积极举措，我相信这个新项目将对中国的生物多样性产生重大影响。

我们在生物多样性和环境方面的合作是中欧战略伙伴关系的一个重要部分，是中国和欧盟在经济、技术和社会领域合作的重要补充。我想再次重申，欧盟主要通过三种方式支持中国的发展：1) 贸易 - 欧盟向中国开放巨大的市场；2) 欧洲公司在中国的投资，其中包括把财政资源、技术和专门知识的转移；3) 在研究和技術方面的合作 - 这是为了未来的发展而进行的技术转移。环境技术交流与合作作为中欧合作伙伴关系添加了第四维空间。

回到我谈的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上来，我想对该项目的所有参与方表示感谢和祝贺，尤其是今天出席这个仪式的主要合作方：国家环保总局、商务部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最后，我想说做出承诺是一方面，而付诸实施是另一方面。但是，我们必须把生物多样性的保护付诸实践。正如一句中国古话所说：“千里之行，始于足下”。我真心希望我们的联合行动能进一步推进我们实现这些目标。下面，我很高兴地向大家宣布：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正式启动。



吴晓青副局长在中欧生物多样性战略研讨会上的讲话

二〇〇六年十月二十六日

尊敬的大使先生,女士们、先生们:

上午好!

今天,我们在北京召开中欧生物多样性战略研讨会,来自中国和欧盟的专家、管理人员围绕生物多样性这一主题进行讨论交流,这对于我们增进理解,加强合作,共同探寻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科学管理模式和发展战略,促进中国乃至全球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首先,我谨代表中国国家环保总局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向各位出席会议的来宾表示热烈的欢迎,向各位专家和朋友们致以良好的祝愿。

近年来,中欧双方在环境领域,特别是在生物多样性领域开展了密切而广泛的合作。在2005年6月举行的第二届中欧环境政策部长级对话会上,生物多样性被确定为中欧环境合作的四个优先领域之一。在中欧双方的共同努力下,2005年11月双方签署了“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协议,该项目已于今年5月正式启动,示范项目正在紧张有序的进行,已经取得了阶段性成果。这次召开的中欧生物多样性战略研讨会是中欧生物多样性领域合作的一个重要内容,是做好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的具体行动。

生物多样性保护是环境与资源保护的重要内容,是保障生态安全的重要举措,是经济可持续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方面。中国是世界上生物多样性最为丰富的国家之一,仅次于巴西和哥伦比亚,居世界第三位。中国自1992年加入《生物多样性公约》以来,为保护生物多样性、履行国际公约做了大量的工作。通过制定法律、法规和规划,实施就地和迁地保护,开展科学研究和宣传教育等手段,中国的生物多样性得到了有效保护,生态环境恶化的趋势得到了有效遏制。

中国先后颁布了《环境保护法》、《野生动物保护法》、《森林法》以及《自然保护区条例》、《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律管理体系;建立了生物多样性履约协调机制和生物物种资源保护管理部际联席会议制度;制定实施了《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行动计划》、《全国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以及农业七大体系建设、林业六大工程以及种质资源保存等重大行动。截止2005年底,全国共建立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区2349处,面积150万平方公里,约占国土面积的15%,初步形成了类型比较齐全、布局比较合理、功能比较健全的全国自然保护区网络。

在新世纪新阶段,中国政府确立了坚持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实现人与自然协调的指导方针,确立了建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基本方略。今年召开的第六次全国环保大会,明确提出在新的时期,中国的环境保护工作要实现三大历史性转变。所有这些,为我们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可持续利用指明了方向。中国已经明确把生物多样性保护纳入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计划,国务院发布实施的《关于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的决定》,对有效保护生物多样性提出了明确要求;中国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与挑战。

当前,中国的环境保护工作正处在关键时期,实现新时期环境保护工作历史性转变,完成国家确定的环境保护目标和任务,明确发展战略、加强能力建设至关重要。作为发展中的大国家,推行大规模的环保战略和行动,需要加强国际合作,学习其他国家先进的环保理念、经验和技術。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与欧盟的合作。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的启动就是双方深化合作、共同保护生物多样性的重要里程碑。双边合作,重要的是构建稳固的合作平台,建立灵活的合作机制。双方应本着平等、互信、共赢的原则,以合作机制为桥梁,以合作项目为平台,通过经验交流、人员培训以及项目援助等方式,让中国充分积累经验、克服现有困难,实现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的大突破,促进、推动双方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的开展。目前,我们希望与欧盟在生物多样性领域在三个方面加强合作与交流。一是生物多样性保护监督体系,即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的法律体系、管理体系和政策制定等;二是生物多样性监测与评价体系,即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建设,生物多样性评价方法和生物多样性信息交换机制等;三是生物多样性保护融资,即生物多样性保护国际融资渠道、国内财政机制等。通过这三个方面的合作,在自然保护区建设、生物物种资源保护和生态功能区规划等领域加强合作的广度与深度。以此充分



有效的保护中国的生物多样性，建立完善的生物多样性保护能力保障体系。

女士们、先生们！

保护生物多样性，功在当代，利在千秋，是为子孙后代谋利益的大事。缤纷世界的美丽，是因为她没有分开每种色彩；人类文化的浩瀚无穷，正是因为她包涵了每一种文化形态；人类的长远幸福，存在于与我们共同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每一个生命之中。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保护人类赖以生存的生物多样性。

最后，我代表中国国家环保总局对欧盟近年来在环境保护领域对中国的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预祝本次会议取得圆满成功，预祝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实施取得圆满成功！

谢谢大家！

国家商务部尹宗华司长在“中-欧生物多样性战略研讨会”上的致辞

尊敬的吴晓青副局长、Serge Abou (塞日·安博)大使、欧盟环境总司自然保护司 Ladislav Miko 司长、万本太司长，女士们、先生们：

早上好！

很高兴参加今天的中欧生物多样性战略研讨会。

随着经济发展和技术进步，在人们生活状况改善的同时，不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方式已使这个星球上的生物多样性急剧的减少，并威胁到了支撑经济进展的整个生态系统的继存。我国的生物多样性保护问题日益紧迫，退化情况日益突出，需要引起广泛关注和认真应对。

应当说，中国政府一直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自 1992 年加入国际生物多样性公约以来，国家环保总局、农业部、国家林业局等部门积极努力，为保护和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制定了详细的政策、法规、行动计划和方案，并在实施方面取得了明显进展。“十一·五”规划明确提出，要把我国建设成为资源节约型和环

境友好型社会，坚持走节约清洁安全的可持续发展道理。刚刚结束的六中全会，又提出了“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为我们未来的工作指明了方向，提出了要求，明确了目标。

为了加强中国生态环境的可持续管理，提高中国履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能力，中国政府也十分重视国际交流与合作，欧盟在这方面有很多值得我们学习。经过中、欧双方的共同努力，我们在今年 5 月正式启动了“中欧生物多样性”项目，欧方提供了 3000 万欧元援助。在此，我谨代表商务部对欧盟的慷慨援助和中方参加部门表示衷心的感谢！

生物多样性涵盖了所有自然界中的植物、动物、昆虫、微生物和它们生存的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将这个世界变得丰富多彩，充满生机。它给我们带来洁净的饮水，清新的空气，更带来了海洋蓝色的宽容和树木绿色的呼吸。我希望，今天到会的各位官员和专家，能够共同努力，为中国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畅所欲言，出谋划策，献计献策。商务部作为中国政府负责与欧盟合作的归口管理部门，将继续积极争取包括欧盟在内的方的援助，也希望欧盟在这一领域的法律、政策体系、监测评价体系、融资体系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我们信，中欧合作一定会结出硕果。

谢谢大家！





中国-欧盟生物多样性项目
EU-China Biodiversity Programme

www.ecbp.cn

